

## 浙江11个部门联合发文 推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近日,省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科学技术厅、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海洋经济发展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广电和旅游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林业局、浙江金融监管局等11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从五方面入手,着力构建“百亿龙头、千亿集群、万亿产业”食品产业发展格局。

### 明确食品产业发展方向

**优化产业赛道。**挖掘地方食材资源禀赋和独特食品文化,巩固传统优势食品产业基本盘,扩大特色食药物质资源精深加工。加大合成生物、细胞工程等食品加工新技术应用,加快保健食品、特医食品、精准营养制剂等前沿技术转化,布局未来食品产业。

**推进产业集聚。**支持规划和建设一批食品产业集聚区(园区),加快形成地方特色食品产业集群优势。引导新兴、高科技食品企业集聚,建设一批前沿食品产业集聚区。

**壮大特色产业。**持续推进西湖龙井茶、绍兴黄酒、金华火腿等列入国家重点培育名单的历史经典食品产业(产区)提升发展。每年确定一批具有浙江地方特色、发展潜力较大的食品品种予以重点推动发展,建设全链综合服务平台,扩大产业规模。

### 延伸拓展食品产业链条

**支持建设优质原料基地。**引导食品龙头企业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合作,向前端延伸建设优质原料基地。支持发展林下经济,积极拓展优质原料空间,支持企业参与农业产业项目建设和海水养殖产品就地加工。

**支持“链主”企业发展。**支持食品生产企业兼并重组,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食品产业股权投资,推动企业扩大生产规模。鼓励食品生产企业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自愿性认证,推动开展绿色、有机认证。鼓励涉农食品生产企业扩大生产规模,积极申报各级农业龙头企业。

**支持“浙产好食品”全产业链发展。**以粮油、畜禽、水果、干果、茶叶、菌菇、道地食药同源物质等的精深加工为重点,支持食品生产企业全链发展。推进现代农业“土特产富”全链发展激励项目建设,重点支持“土特产”品种保护优化、产品加工流通及仓储保鲜、品牌培育、流通展销等。

**培育提升共富食品作坊。**引导食品作坊有效运行“5S”管理体系,严格管控加工过程,推广加工现场视频管理。助力食品小作坊业主增收致富,推动食品小作坊加工园区建设和集群化发展。深化非遗工坊建设,推进集文化传承、现场研学、休闲购物等功能于一体的沉浸式场景建设,提升小作坊食品影响力和附加值。



### 推动加工过程提质升级

**加大食品加工关键技术攻关。**支持企业研发新产品,鼓励建设新产品研发中试平台及概念验证中心。支持企业围绕食品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进行技术攻关,鼓励申报省级“尖兵”“领雁”科技计划项目。

**加快高端装备推广运用。**支持研发和引进先进食品原料采收装备;支持食品产业链相关装备申报制造业首台(套)产品认定。

**提升智能化发展水平。**推进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地方特色食品产业链深度融合,鼓励企业加快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支持食品生产企业申报省级生产制造方式转型项目。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支持食品生产企业创建绿色低碳工厂,加快应用节水、节能、节粮的加工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清洁高效制造工艺。鼓励食品企业发展循环经济。



### 激发浙产食品消费活力

**推进食品供给设施建设。**支持食品生产企业完善生产基地、仓储、冷链物流、销售终端等供应链设施建设。培育食品领域商贸流通龙头企业,加大地方特色食品文化创意街区、商业特色街区等建设力度,支持扩大地方特色食品影响力。

**拓展“浙产好食品”销售渠道。**开展“浙产好食品+”系列活动,搭建“浙产好食品”产销对接平台,积极推动优质企业参与省农博会等活动,支持企业、直播服务机构、主播通过直播、短视频等方式,为“浙产好食品”线上销售赋能。

**培育多元食品消费场景。**挖掘地方特色美食资源,积极将地方特色美食元素嵌入夜间经济、特色餐饮集聚区、大型商业综合体等消费场景。引导地方食品产业与康养、旅游、科普、娱乐、体育赛事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培育新型食品消费业态和模式。

### 健全食品产业配套服务

**加大食品品牌培育力度。**打造企业自主品牌,支持申报地理标志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地理标志产品,鼓励企业申请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发展“区域品牌+企业品牌”的品牌矩阵,鼓励食品生产企业申报消费名品、老字号、浙江制造精品、非遗项目、浙江精品等。支持龙头骨干企业积极申报政府质量奖,培育一批品牌优良、质量过硬、技术领先、社会认可的“浙产好食品”企业。

**支持企业提升行业话语权。**引导“浙产好食品”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支持食品生产企业申报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强化专业人才培养与引进。**推进高层次人才(院)企双聘,支持双聘人才依托食品企业申报人才计划、“尖兵”“领雁”等项目。鼓励历史经典产业领域传统食品工艺技艺传承人建设运营传承创新工作室,按有关规定进行奖励。

**加强产业发展金融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开发适合食品产业特点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传统食品加工技改、优良品种繁育、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应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品牌推广、种养基地建设等方面的支持。

哲农

